

办事指南

事项名称：死亡注销户口

目录清单名称：户口注销

目录清单子项名称：死亡注销户口

事项类型：行政确认

基本编码：000709106001

服务对象：自然人

实施编码：1134032173000826614000709106001

办理形式：窗口办理, 网上办理, 移动端办理, 自助端办理

办理深度：四级（全程网办）

网上办理形式：互联网咨询, 互联网收件, 互联网预审, 互联网受理, 互联网办理, 互联网办理结果信息反馈, 其他

到办事现场次数：0次

法定办结时限：1个工作日

承诺办结时限：1个工作日

是否收费：否

办理地点：安徽省蚌埠市怀远县政务服务中心公安局大厅各乡镇派出所户籍类综合窗口

办理地点补充说明：怀远县荆山镇淮海南路乳泉派出所，怀远县荆山镇禹王路永光里1号永平派出所，怀远县荆山镇禹王西路与307省道交汇处南侧荆山派出所，怀远县新城码头街新城派出所，怀远县榴城镇禹都大道北

150米水上派出所, 怀远县常坟镇农行常坟营业部东侧常坟派出所, 怀远县唐集镇工商所北侧唐集派出所, 怀远县白莲坡镇225省道东150米找郢派出所, 怀远县荆山镇307省道荆茨派出所, 怀远县兰桥乡049县道附近兰桥派出所, 怀远县万福镇049县道万福镇宝宝幼儿园东隔壁万福派出所, 怀远县徐圩乡046县道旁东北方向61米徐圩派出所, 怀远县龙亢镇政府北侧龙亢派出所, 怀远县淝南镇双沟村西南方向60米淝南派出所, 怀远县褚集乡政府西侧褚集派出所, 怀远县龙亢镇新兴路龙亢法庭东南雁湖派出所, 怀远县老街与刘褚路交叉口向北40米褚双桥派出所, 怀远县河溜镇人民政府南河溜派出所, 怀远县淝河乡政府北侧淝河派出所, 怀远县古城乡三岔路北500米古城派出所, 怀远县烟汕线与特色街交叉路口南侧陈集派出所, 怀远县鲍集镇京台高速公路公安局包集派出所, 怀远县齐梦路与崇德路交叉口向东南约150米魏庄派出所, 怀远县淮上区乳泉大道与配天大道交叉路口往东北约100米工业园派出所, 怀远县城关镇禹王西路世纪花园宾馆附近林业派出所

办理时间：工作日 上午8:00-12:00，下午14:30-17:30

所属部门：怀远县公安局

所属区划：怀远县

实施主体：怀远县公安局

实施主体性质：法定机关

行使层级：县级

办件类型：即办件

委托部门：无

权力来源：法定本级行使

行使内容：无

是否属于联办件：否

是否有联办机构：否

联办机构：无

是否有权限划分：否

划分标准：无

是否属于上报件：否

下沉办理：否

通办范围：全县

是否支持网上支付：否

阶段性办理：否

办理时间段：无

是否有特别程序：否

是否支持预约：否

预约渠道：无

是否有数量限制：否

数量限制说明：无

数量限制依据：无

是否进驻大厅：是

材料收取形式：窗口收取

结果名称：户口簿

结果样本：户口簿.png

结果领取方式：窗口领取, 结果快递

办理结果领取说明：依申请人要求可以选择窗口或快递送达

监督投诉方式：0552-2226022

咨询方式：0552-2226028

审查标准：1. 表格填写内容与所附材料必须一致。 2. 单位资质必须合法有效； 3. 申请人的身份必须合法有效； 4. 材料齐全、真实有效。

年审年检：无

设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三条：户口登记工作，由各级公安机关主管。…… 第八条：公民死亡，……由户主、亲属、抚养人或者邻居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死亡登记，注销户口。…… 第十条：公民迁出本户口管辖区，由本人或者户主在迁出前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出登记，领取迁移证件，注销户口。公民由农村迁往城市，必须持有城市劳动部门的录用证明，学校的录取证明，或者城市户口登记机关的准予迁入的证明，向常住地户口登记机关申请办理迁出手续。公民迁往边防地区，必须经过常住地县、市、市辖区公安机关批准。 第十三条：公民迁移，从到达迁入地的时候起，城市在三日以内，农村在十日以内，由本人或者户主持迁移证件向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入登记，缴销迁移证件。没有迁移证件的公民，凭下列证件到迁入地的户口登记机关申报迁入登记：1. 复员、转业和退伍的军人，凭县、市兵役机关或者团以上军事机关发给的证件；2. 从国外回来的华侨和留学生，凭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或者入境证件；3. 被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或者公安机关释放的人，凭释放机关发给的证件。

受理条件：公民死亡，城市在葬前，农村在一个月以内

申请材料：

材料名称	材料必要性	材料类型	材料形式	纸质材料份数	来源渠道	材料依据	填报须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必要	原件	纸质	原件1份	申请人自备	《安徽省户政管理工作规范（修订版）》第二十五条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户口簿	必要	原件	纸质	原件1份	申请人自备	《安徽省户政管理工作规范（修订版）》第二十五条	无

办理流程：1、受理：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受理，对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及时予以受理；申请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2、办结：对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审核依法作出许可决定；对准予办理立即办理；对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作出不予许可的决定，书面说明理由； 3、送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对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对当场打印好户口簿，并当场递交给当事人。

环节	办理时限	办理单位	办理人	办理岗位	岗位职责
受理	0.5个工作	怀远县公安	赵燕	受理岗	受理：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受理，对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

	日	局			定形式的，及时予以受理；申请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法定形式，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办结	0.5个工作日	怀远县公安局	赵燕	办结岗	对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审核依法作出许可决定；对准予办理立即办理；对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作出不予许可的决定，书面说明理由；
送达	0个工作日	怀远县公安局	赵燕	办结岗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对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的，当场打印好户口簿，并当场递交给当事人。